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郑国坚先生因个人身体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公司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环境、社会与治理（ESG）委员会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资格审查后，公司于2026年2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孔祥婷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在股东会选举其为公司独立董事后，担任公司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环境、社会与治理（ESG）委员会委员，上述职务任期自股东会决议作出之日起生效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孔祥婷女士作为独立董事的津贴按照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执行。

独立董事候选人孔祥婷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独立董事补选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孔祥婷女士的简历请见附件。

特此公告。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

附件：孔祥婷女士 简历

孔祥婷女士，198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15年至今历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副研究员、副教授，入选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素质提升工程”。曾任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孔祥婷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孔祥婷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孔祥婷女士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经查询，孔祥婷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孔祥婷女士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所兼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未超过3家，连任时间未超过六年。